

11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調查局
調查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、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及110年
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海岸巡防人員
等別：三等考試
類科組：海巡行政
科目：刑法與刑事訴訟法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甲為原住民，並擁有自製黑色獵槍一把，供其平日打獵所用，某日晚上 10 時許，攜帶上開獵槍，相約 A、B 二人一同開車前往山區打獵。抵達後，甲與 A 先在車輛內休憩，B 下車徒步上山狩獵，B 離開約 3 至 5 分鐘後，甲與 A 也下車持自製黑色獵槍，前往狩獵，A 忽然大叫前方約一百公尺處，有山豬的眼睛反光，甲一時見獵心喜，馬上將獵槍裝置 10 釐米鋼珠 1 顆，瞄準發射，甲與 A 前進後，才發現擊中的是 B，且 B 因左額頭遭遠距離射擊顱內出血、腦水腫致中樞神經休克，緊急送醫後不治死亡。法院經調查後，發現甲為原住民，且所自製獵槍，乃供作生活工具之用，製作與持有獵槍，符合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 20 條第 1 項、第 2 項規定不處罰，除此之外，甲還構成何罪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甲邀約 A 女至某山丘遊玩，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4 日約 9 時許駕車接載 A 女，待 A 女上車後，提供備妥之奶茶供 A 女飲用，並事先加入短效型安眠鎮定劑（俗稱 FM2）一顆，導致 A 女飲用後，陷入意識不清之昏睡狀態，甲將之載至「KK 汽車旅館」為性交行為，並持手機錄下其與 A 女性交過程，試問甲構成何罪？（25 分）
- 三、甲擔任某鄉鄉長，負有綜理督導該鄉行政業務，且對於該鄉辦理限制性招標公共工程，具有指定廠商參與比價之權限。甲因接受 B 交付的賄賂合計新臺幣 50 萬元，故指示下屬配合，而使 B 廠商順利得標。該案經法務部調查局發覺偵辦，在詢問甲時，承辦的調查員提示 B 之前承認交付金錢的自白筆錄，突破甲的心防，甲自白承認收受賄賂的事實，後移送到檢察官，也做出相同供述。但該案經起訴後到法院，甲的辯護人提出甲在法務部調查局之自白，乃超時疲勞詢問所得，無證據能力，但一審法院認為按照甲與 B 的自白供述，已足以具備甲違反貪污治罪條例違背職務收受賄賂罪的心證，乃直接判決甲有罪，請問依照刑事訴訟法規定，法院如此判決是否妥當？（25 分）

四、甲侵入 A 之住宅竊盜，經 A 報警後當場查獲，送交警局，被害人 A 作成指證甲竊盜的警詢筆錄，案經檢察官訊問甲後起訴。一審法院審理中，甲雖出庭否認竊盜犯行，但第一審法院審理時，傳喚證人 A 未到庭，法院提示「A 警詢筆錄」時，甲表示沒有意見，但都是 A 自己在亂說的，法院認為甲爭執的是證據的證明力，並非對證據的證據能力爭執，遂判決甲加重竊盜罪成立。一審判決後，甲選任辯護人提出上訴，在二審審理時，認為第一審判決有誤，再行反對「A 警詢筆錄」的證據能力，並要求傳喚 A 到庭，試從刑事訴訟法論述此上訴理由是否有理。(25 分)